

## 嘉義市政府衛生局(含基金、財團法人)111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項次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1	宣導食安優良店家三金獎-「金質獎」、「金(麥方)獎」及「金搖獎」	平面媒體	111.12出刊	食品藥物管理	98,000	中國時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2	食安優良店家三金獎-「金質獎」、「金(麥方)獎」及「金搖獎」	網路媒體	111.12.7-112.1.7	食品藥物管理	20,000	威傳媒新聞網
3	嘉義市免費肺癌篩檢	報紙	111.11.26	國民健康科	20,000	民眾傳播有限公司
	以下空白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預算(含總預算、特別預算、基金預算或財團法人預算)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
2. 本表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媒體類型包括平面媒體(如：報紙、周刊、月刊、期刊等)、廣播媒體(如：各廣播電臺)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，如：LINE、GOOGLE、Youtube、FB、電子報等)、電視媒體(如：各無(有)線電視臺)。
4. 宣導期程：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實際刊登(播出)時間填列，例如110.10.1-110.12.31(涵蓋期程)，則本
5. 執行單位：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，請填至"科"。(本表由執行單位填報)
6. 執行金額：係指當月實際執行數，非累計數。惟如當月執行數為0，請於備註欄敘明原因(如：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、
7. 本表請於次月10日前，於各管網站公布上月所填報之執行情形表(各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之執行情形請教育處協助彙整，